

致：葵青區議會

有關：深宵噪音長期嚴重困擾大窩口邨居民

就有關上述之投訴，本署謹回覆如下。

警方對有人深宵聚集，喧嘩及其它噪音問題，深表關注，已訓示當值該區之人員加倍留意及採取相應行動，藉此改善對居民的滋擾。根據本署紀錄，在本年十月及十一月葵涌警區共分別記錄 141 宗及 151 宗“噪音”投訴。

“屋邨噪音”之成因複雜，單靠票控行動未必能改善問題。相信需要各政府部門或機構及該區居民通力合作才能收效。針對以上噪音問題，據悉大窩口屋邨辦事處於深宵已加派三名巡邏護衛員處理噪音擾民的投訴，並且社會福利署已聯絡兩隊外展社會工作隊†分別在日間、晚上及深宵為流連大窩口區內的青少年提供外展輔導。

警方現定出下列行動，希望能將改善該區深宵嘈吵滋擾居民投訴個案：

- ◆ 於噪音黑點如公園、涼亭、有蓋行人通道及噪音黑點大廈大堂告示板貼上宣傳通告，勸喻居民，深夜嘈吵屬違法行為，可被罰款 10,000 元。(請參看附頁甲)
- ◆ 向噪音黑點附近居民派發單張，告知警方將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會加強檢控行動。(請參看附頁乙)
- ◆ 警方將會向屢犯人士採取票控行動。

† 香港青年協會荃灣及葵涌外展社會工作隊

†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荃灣會所深宵外展

香港警務處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

深夜嘈吵

附件甲

罰



深夜嘈吵，煩擾他人即屬犯法，

可被 罰款\$10,000



舉報電話

葵涌警署： 2 4 1 0 2 2 0 0

青衣警署： 2 4 3 1 3 6 0 0

深夜嘈吵

附件乙

罰



深夜嘈吵、煩擾他人

於2006年1月1日後

警方將加強 檢控行動

違犯者可被 罰款\$10,000



舉報電話

葵涌警署： 2 4 1 0 2 2 0 0

青衣警署： 2 4 3 1 3 6 0 0